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Chong Hing Bank Limited

# 2007 中期業務報告

**註冊辦事處**

香港德輔道中二十四號

創興銀行中心地下

電話：(852) 3768 1111

傳真：(852) 3768 1888

電訊：75700 LCHB HX

環球銀行財務電信代號：LCHB HK HH

網址：<http://www.chbank.com>

電郵：[info@chbank.com](mailto:info@chbank.com)

# 目錄

簡明綜合損益賬.....	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	3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轉變表 .....	4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	6
附註.....	8
補充資料.....	24
獨立審閱報告 .....	38
中期股息.....	39
過戶日期.....	39
本銀行上市股份之購買、出售或贖回 .....	39
董事(包括行政總裁)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	40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41
企業管治.....	42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銀行網站發佈業績 .....	42
回顧及展望 .....	43
中期財務報告之審閱 .....	44
董事會 .....	44

#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1,548,667	1,336,416
利息支出		(1,102,498)	(895,020)
淨利息收入	4	446,169	441,396
其他營業收入	5	196,048	137,128
營業收入		642,217	578,524
營業支出	6	(309,018)	(278,623)
營業溢利		333,199	299,901
貸款減值準備			
— 新增減值		(61,442)	(69,544)
— 減值撥回		20,333	31,255
		(41,109)	(38,289)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淨（虧損）溢利		(60)	36
出售投資物業之淨溢利	15	14,420	—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溢利		35,359	27,947
商譽減值	7	(9,500)	—
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溢利		23,587	6,391
除稅前溢利		355,896	295,986
稅項	8		
— 香港		(56,401)	(43,563)
— 海外		(272)	81
— 遞延稅項		1,509	(3,663)
		(55,164)	(47,145)
期內溢利		300,732	248,841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9	HK\$0.69	HK\$0.57
已派股息	10	191,400	182,700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11	15,688,740	16,256,859
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於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4,158,230	2,638,461
衍生金融工具	12	17,868	4,962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3	1,121,022	610,811
可供出售之證券	13	1,298,580	1,098,141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13	14,583,397	13,903,173
貸款及其他賬項	14	28,558,976	27,497,020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120,743	99,256
共同控制個體貸款		31,000	31,000
投資物業	15	45,850	82,250
物業及設備	16	407,087	380,825
預付土地租金	17	328,615	316,535
商譽		101,106	110,606
<b>資產總額</b>		<b>66,461,214</b>	<b>63,029,899</b>
<b>負債</b>			
同業及財務機構存款		1,040,782	528,993
客戶存款	18	57,464,598	54,675,232
其他賬項及應付費用		694,485	754,550
衍生金融工具	12	3,063	1,716
應付稅款		63,161	22,463
遞延稅項負債	19	23,399	27,839
借貸資本	20	972,814	967,376
<b>負債總額</b>		<b>60,262,302</b>	<b>56,978,169</b>
<b>股東資金</b>			
股本		217,500	217,500
儲備		5,981,412	5,834,230
<b>股東資金總額</b>		<b>6,198,912</b>	<b>6,051,730</b>
<b>負債總額及股東資金</b>		<b>66,461,214</b>	<b>63,029,899</b>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商譽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公積金 港幣千元	換算儲備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217,500	1,542,817	(182)	142,386	1,388,500	(152)	165,000	2,595,861	6,051,730
重估可供出售證券之溢利	-	-	-	69,478	-	-	-	-	69,478
遞延稅款	-	-	-	2,931	-	-	-	-	2,931
因海外業務而折算之外匯調整	-	-	-	-	-	800	-	-	800
於股東權益中直接確認之淨溢利	-	-	-	72,409	-	800	-	-	73,209
期內溢利	-	-	-	-	-	-	-	300,732	300,732
因出售可供出售之證券之儲備回撥	-	-	-	(35,359)	-	-	-	-	(35,359)
期內被確認之溢利	-	-	-	37,050	-	800	-	300,732	338,582
已派末期股息	-	-	-	-	-	-	-	(191,400)	(191,400)
於保留溢利中特別指定之法定儲備	-	-	-	-	-	-	22,000	(22,000)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217,500</u>	<u>1,542,817</u>	<u>(182)</u>	<u>179,436</u>	<u>1,388,500</u>	<u>648</u>	<u>187,000</u>	<u>2,683,193</u>	<u>6,198,912</u>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217,500	1,542,817	(182)	163,125	1,388,500	(1,691)	122,837	2,400,230	5,833,136
重估可供出售證券之溢利	-	-	-	40,904	-	-	-	-	40,904
因海外業務而折算之外匯調整	-	-	-	-	-	1,327	-	-	1,327
於股東權益中直接確認之淨溢利	-	-	-	40,904	-	1,327	-	-	42,231
期內溢利	-	-	-	-	-	-	-	248,841	248,841
因出售可供出售之證券之儲備回撥	-	-	-	(17,561)	-	-	-	-	(17,561)
期內被確認之溢利	-	-	-	23,343	-	1,327	-	248,841	273,511
已派末期股息	-	-	-	-	-	-	-	(182,700)	(182,700)
於保留溢利中特別指定之法定儲備	-	-	-	-	-	-	23,000	(23,000)	-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217,500</u>	<u>1,542,817</u>	<u>(182)</u>	<u>186,468</u>	<u>1,388,500</u>	<u>(364)</u>	<u>145,837</u>	<u>2,443,371</u>	<u>5,923,947</u>

法定儲備之成立乃為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之要求及法定儲備派發予本銀行股東前須諮詢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之意見。

公積金包括以往年度保留溢利之調撥。

#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b>經營業務</b>		
除稅前溢利	355,896	295,986
調整：		
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溢利	(23,587)	(6,391)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淨虧損（溢利）	60	(36)
出售投資物業之淨溢利	(14,420)	—
商譽減值	9,500	—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溢利	(35,359)	(27,947)
貸款減值準備	41,109	38,289
股票證券之股息收入	(6,064)	(6,865)
折舊	16,970	13,933
預付土地租金之攤銷	2,620	2,567
投資可供出售證券及 持至到期日證券之利息收入	(303,073)	(205,224)
借貸資本之利息支出	31,370	—
匯兌調整	5,734	1,336
營運資產及負債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量	80,756	105,648
逾三個月到期之通知及短期存款之減額	452,491	519,145
逾三個月到期之外匯基金票據之減額（增額）	65,894	(133,081)
逾三個月到期之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之增額	(1,728,988)	(1,275,719)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之（增額）減額	(521,770)	321,177
應收票據之增額	(37,718)	(110,707)
貿易票據之增額	(63,092)	(6,783)
其他客戶貸款之增額	(961,283)	(1,125,412)
應收利息及其他賬項之增額	(23,356)	(52,730)
同業及財務機構貸款之（增額）減額	(60)	224
逾三個月到期之同業及財務機構存款之增額（減額）	21,828	(34,564)
客戶存款之增額	2,789,366	6,221,472
其他賬項及應付費用之（減額）增額	(59,397)	137,965
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	14,671	4,566,635
已付香港利得稅稅款	(15,703)	(13,477)
海外稅款退回（繳付）	(272)	81
<b>經營業務之現金（支出）收入淨額</b>	<b>(1,304)</b>	<b>4,553,239</b>

#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b>投資業務</b>		
收取可供出售證券及持至到期日證券之利息	285,517	208,747
收取股本證券之股息	6,064	6,865
收取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股息	2,100	-
購入可供出售證券	(298,428)	(159,795)
購入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9,179,035)	(7,898,583)
購入物業及設備	(43,303)	(88,791)
預付土地租金	(14,700)	(1,010)
出售及贖回可供出售證券所得款項	167,467	96,992
贖回持至到期之證券所得款項	8,498,811	4,089,662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50,820	-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15	49
<b>投資業務之現金支出淨額</b>	<b>(524,672)</b>	<b>(3,745,864)</b>
<b>融資費用</b>		
借貸資本之利息支出	(31,538)	-
支付普通股股息	(191,400)	(182,700)
<b>融資費用之現金使用淨額</b>	<b>(222,938)</b>	<b>(182,700)</b>
<b>淨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額）增額</b>	<b>(748,914)</b>	<b>624,675</b>
<b>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b>14,115,214</b>	<b>9,990,602</b>
<b>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b>13,366,300</b>	<b>10,615,277</b>
代表		
庫存現金及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款項	2,676,483	747,170
通知及短期存款	10,293,169	8,370,827
外匯基金票據	2,719,088	520,466
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於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4,158,230	4,210,999
減：逾三個月到期的金額	(5,439,888)	(2,498,008)
同業及財務機構存款	(1,040,782)	(736,177)
	<b>13,366,300</b>	<b>10,615,277</b>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有關財務披露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以根據歷史成本為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報所採納的一致。

本集團於本中期年度首次採用下列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於惡性通脹經濟中之財務申報」應用重列法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二號的範圍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嵌入衍生工具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耗蝕 <sup>5</sup>

<sup>1</sup>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2</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3</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4</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5</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採用以上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及以往會計期度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沒有重大影響，所以沒有需要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未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業分類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司庫股份交易」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sup>3</sup>

<sup>1</sup>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2</sup>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3</sup>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本行董事預計以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詮釋之應用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政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3. 業務及區域分項

## (i) 業務分項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業務之分項資料如下：

## 損益賬

	企業及 零售銀行 港幣千元	財資業務 港幣千元	證券買賣 港幣千元	其他財務 服務業務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源自外界客戶利息收入	774,316	771,125	3,226	-	-	1,548,667
給予外界客戶利息支出	(1,047,637)	(54,861)	-	-	-	(1,102,498)
跨業務利息收入 (附註)	533,643	-	-	-	(533,643)	-
跨業務利息支出 (附註)	-	(533,643)	-	-	533,643	-
淨利息收入	260,322	182,621	3,226	-	-	446,169
其他營業收入	51,356	31,363	75,409	37,920	-	196,048
營業收入	311,678	213,984	78,635	37,920	-	642,217
貸款減值準備	(41,109)	-	-	-	-	(41,109)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淨虧損	(60)	-	-	-	-	(60)
出售投資物業之淨溢利	-	-	-	14,420	-	14,420
出售可出售證券之淨溢利	-	-	-	35,359	-	35,359
商譽減值	-	-	-	(9,500)	-	(9,500)
營業支出	(175,657)	(11,924)	(19,545)	(10,767)	-	(217,893)
業務溢利	94,852	202,060	59,090	67,432	-	423,434
未分類企業支出						(91,125)
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溢利				23,587		23,587
除稅前溢利						355,896
稅項						(55,164)
期內溢利						300,732

附註：跨業務交易是以客戶存款利率計算。

### 3. 業務及區域分項 (續)

#### (i) 業務分項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業務之分項資料如下：

#### 損益賬

	企業及 零售銀行 港幣千元	財資業務 港幣千元	證券買賣 港幣千元	其他財務 服務業務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源自外界客戶利息收入	749,646	584,526	2,244	-	-	1,336,416
給予外界客戶利息支出	(857,972)	(37,048)	-	-	-	(895,020)
跨業務利息收入 (附註)	403,771	-	-	-	(403,771)	-
跨業務利息支出 (附註)	-	(403,771)	-	-	403,771	-
淨利息收入	295,445	143,707	2,244	-	-	441,396
其他營業收入	61,107	9,253	38,074	28,694	-	137,128
營業收入	356,552	152,960	40,318	28,694	-	578,524
貸款減值準備	(38,289)	-	-	-	-	(38,289)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淨溢利	36	-	-	-	-	36
出售可出售證券之淨溢利	-	-	-	27,947	-	27,947
營業支出	(150,422)	(10,478)	(14,030)	(7,974)	-	(182,904)
業務溢利	167,877	142,482	26,288	48,667	-	385,314
未分類企業支出						(95,719)
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溢利				6,391		6,391
除稅前溢利						295,986
稅項						(47,145)
期內溢利						248,841

附註：跨業務交易是以客戶存款利率計算。

#### (ii) 區域分項

區域分項是按照分行及附屬公司報告業績或資產入賬的主要營運地區作出分析。

區域之分項的詳細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總營運收入 港幣千元	稅前盈利 港幣千元	總營運收入 港幣千元	稅前盈利 港幣千元
香港	608,698	312,011	548,828	275,869
亞太區 (香港除外)	21,911	34,899	21,873	16,838
美洲	11,608	8,986	7,823	3,279
總額	642,217	355,896	578,524	295,986

## 4. 淨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及 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之款項	451,187	369,679
證券投資	326,968	214,847
貸款及借貸	770,512	751,890
	<u>1,548,667</u>	<u>1,336,416</u>
利息支出		
銀行及客戶	(1,071,128)	(895,020)
發行借貸資本	<u>(31,370)</u>	<u>—</u>
淨利息收入	<u>446,169</u>	<u>441,396</u>

在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內關於不是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1,524,772,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326,793,000元）及港幣1,102,498,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895,020,000元）。

## 5.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費用及佣金收入		
證券買賣	76,277	38,074
信貸限額	3,214	9,606
貿易融資	7,301	6,271
信用卡服務	18,941	12,380
代理服務	23,018	13,658
其他費用及佣金收入	6,009	7,443
費用及佣金總收入	134,760	87,432
減：費用及佣金支出	(19,849)	(2,123)
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	114,911	85,309
股息收入	6,064	6,865
上市投資	4,084	4,660
非上市投資	1,980	2,205
外匯交易所得收益淨額	17,744	9,322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	13,708	69
指定按公平值列賬	13,667	69
持作買賣用途	41	-
物業租金收入毛額	6,130	1,983
減：開支	(2,341)	(362)
租金收入淨額	3,789	1,621
保管箱租金收入	11,532	10,558
保險	6,653	7,457
其他銀行服務收入	20,001	16,200
其他	1,646	(273)
	<u>196,048</u>	<u>137,128</u>

## 6. 營業支出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人事費用		
薪金及其他人事費用	176,116	149,49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538	10,659
人事費用總額	189,654	160,156
折舊	16,970	13,933
預付土地租金之攤銷	2,620	2,567
行址及設備支出，折舊及預付土地租金攤銷除外		
物業租金及差餉	16,552	22,004
其他	9,816	9,748
其他營業支出	73,406	70,215
	<u>309,018</u>	<u>278,623</u>

## 7. 商譽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管理層已檢討商譽的減值。檢討內容包括比較被購買的附屬公司之賬面值及使用值(最少現金賺取單位)，以分配商譽。該附屬公司是從事保險業務的。

使用值的計算是根據管理層已審閱的五年現金流動預測和五年期末評估終值。於已審閱預測和評估終值所覆蓋期間，現金流動預測的準備是包括一些假設和評估。主要假設包括預期收入增長和折算率的選擇。

使用值是按折算率13% 折算現金流動計算所得的。管理層假設首五年整體保險收入每年增長7%。五年後，現金流動假設有固定每年3.5% 增長。由於使用值比賬面值少，港幣9,500,000元(二零零六年：無)的商譽減值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確認。

## 8.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依據本期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計算(二零零六年：17.5%)。

其他司法管轄地區之稅率乃根據其司法管轄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銷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港幣300,732,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48,841,000元)及於期內已發行435,000,000股(二零零六年：435,000,000股)普通股編製。

## 10. 股息支付

二零零六年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44元，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派發予股東。

二零零五年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42元，已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七日派發予股東。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21元(二零零六年：港幣0.19元)予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登記於本銀行股東名冊之股東。

## 11.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庫存現金及存放同業及 財務機構款項	2,676,483	997,461
通知及短期存款	10,293,169	14,744,553
外匯基金票據	2,719,088	514,845
	<u>15,688,740</u>	<u>16,256,859</u>

## 12.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公平價值		
	名義金額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持作買賣用途的衍生工具			
— 匯率合約	79,585	4,165	22
— 利率掉期合約	841,264	13,703	3,041
		<u>17,868</u>	<u>3,063</u>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		
	名義金額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持作買賣用途的衍生工具			
— 匯率合約	565,509	3,409	128
— 利率掉期合約	345,014	1,553	1,588
		<u>4,962</u>	<u>1,716</u>

## 13. 證券投資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 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作買賣 用途 之資產 港幣千元	指定按 公平值 列賬之資產 港幣千元	可供出售 之證券 港幣千元	持至到期 之證券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股本證券：					
香港上市	308	-	302,537	-	302,845
海外上市	-	-	8,634	-	8,634
	<u>308</u>	<u>-</u>	<u>311,171</u>	<u>-</u>	<u>311,479</u>
非上市	-	-	416,524	-	416,524
	<u>308</u>	<u>-</u>	<u>727,695</u>	<u>-</u>	<u>728,003</u>
債務證券：					
持有之存款證	-	-	-	1,861,187	1,861,187
其他債務證券 — 非上市	-	1,120,714	570,885	12,722,210	14,413,809
	<u>-</u>	<u>1,120,714</u>	<u>570,885</u>	<u>14,583,397</u>	<u>16,274,996</u>
總額：					
香港上市	308	-	302,537	-	302,845
海外上市	-	-	8,634	-	8,634
非上市	-	1,120,714	987,409	14,583,397	16,691,520
	<u>308</u>	<u>1,120,714</u>	<u>1,298,580</u>	<u>14,583,397</u>	<u>17,002,999</u>
上市證券市值：					
香港上市	308	-	302,537	-	302,845
海外上市	-	-	8,634	-	8,634
	<u>308</u>	<u>-</u>	<u>311,171</u>	<u>-</u>	<u>311,479</u>
按發行人分類如下：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	-	-	363,012	363,012
公營機構	-	-	-	14,823	14,823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54	420,126	48,977	14,064,012	14,533,169
企業	33	467,360	217,269	141,550	826,212
其他	221	233,228	1,032,334	-	1,265,783
	<u>308</u>	<u>1,120,714</u>	<u>1,298,580</u>	<u>14,583,397</u>	<u>17,002,999</u>



## 13. 證券投資 (續)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 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之證券 港幣千元	持至到期 之證券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作買賣 用途 之資產 港幣千元	指定按 公平值 列賬之資產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證券：					
香港上市	423	-	359,134	-	359,557
海外上市	-	-	6,991	-	6,991
	423	-	366,125	-	366,548
非上市	-	-	259,940	-	259,940
	423	-	626,065	-	626,488
債務證券：					
持有之存款證	-	-	-	1,863,937	1,863,937
其他債務證券 — 非上市	-	610,388	472,076	12,039,236	13,121,700
	-	610,388	472,076	13,903,173	14,985,637
總額：					
香港上市	423	-	359,134	-	359,557
海外上市	-	-	6,991	-	6,991
非上市	-	610,388	732,016	13,903,173	15,245,577
	423	610,388	1,098,141	13,903,173	15,612,125
上市證券市值：					
香港上市	423	-	359,134	-	359,557
海外上市	-	-	6,991	-	6,991
	423	-	366,125	-	366,548
按發行人分類如下：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	-	-	359,143	359,143
公營機構	-	-	-	18,508	18,508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53	372,463	85,518	13,384,170	13,842,204
企業	199	50,679	246,749	141,352	438,979
其他	171	187,246	765,874	-	953,291
	423	610,388	1,098,141	13,903,173	15,612,125

持至到期之證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為港幣14,580,922,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945,888,000元)。

本銀行三藩市分行持有約港幣25,221,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4,479,000元)持有至到期之存款證，已遵照加利福尼亞州財務守則(California Financial Code)之規定，質押予美利堅合眾國加利福尼亞州。

## 14. 貸款及其他賬項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		
應收票據	521,838	484,375
貿易票據	201,429	138,337
其他客戶貸款	27,170,106	26,251,826
	<u>27,893,373</u>	<u>26,874,538</u>
應收利息	296,384	267,337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41,000)	(32,161)
— 集體評估	(93,476)	(104,464)
	<u>(134,476)</u>	<u>(136,625)</u>
	<u>28,055,281</u>	<u>27,005,250</u>
同業及財務機構貸款	57,485	57,425
	<u>28,112,766</u>	<u>27,062,675</u>
其他賬項	446,210	434,345
	<u>28,558,976</u>	<u>27,497,020</u>

「同業及財務機構貸款」中包括一筆為數約港幣57,485,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7,425,000元）由本銀行汕頭分行存放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財務機構作為儲備金之款項，以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金融機構管理條例》之規定。

減值貸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減值貸款總額	269,060	329,660
減：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41,000)	(32,161)
淨減值貸款	<u>228,060</u>	<u>297,499</u>
減值貸款總額佔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u>0.96%</u>	<u>1.23%</u>
抵押品之市值	<u>255,495</u>	<u>313,786</u>

除個別評估貸款減值準備外，本集團已就個別不重大貸款及其他未經個別作減值評估之貸款，作一般評估減值準備。

## 15. 投資物業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結餘	82,250	76,860
出售	(36,400)	—
於六月三十日結餘	<u>45,850</u>	<u>76,860</u>

在期內，本集團出售投資物業淨值共港幣 50,820,000 元，其賬面值為港幣 36,400,000 元，並獲利港幣 14,420,000 元。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認為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賬面值與公平值並沒有重大差別。

## 16. 物業及設備

	樓宇 港幣千元	設備 港幣千元	在建中物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284,080	351,348	—	635,428
添置	15,557	27,746	—	43,303
出售	—	(3,639)	—	(3,639)
外匯調整	—	11	—	1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299,637</u>	<u>375,466</u>	<u>—</u>	<u>675,103</u>
<b>累積折舊</b>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21,562	233,041	—	254,603
是年度提撥	2,955	14,015	—	16,970
出售後註銷	—	(3,564)	—	(3,564)
外匯調整	—	7	—	7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24,517</u>	<u>243,499</u>	<u>—</u>	<u>268,016</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275,120</u>	<u>131,967</u>	<u>—</u>	<u>407,087</u>

## 16. 物業及設備 (續)

	樓宇 港幣千元	設備 港幣千元	在建中物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80,511	308,643	40,454	429,608
添置	33,258	24,955	30,578	88,791
出售	—	(868)	—	(868)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113,769</u>	<u>332,730</u>	<u>71,032</u>	<u>517,531</u>
<b>累積折舊</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19,498	213,350	—	232,848
是年度提撥	1,033	12,900	—	13,933
出售後註銷	—	(855)	—	(855)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20,531</u>	<u>225,395</u>	<u>—</u>	<u>245,926</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93,238</u>	<u>107,335</u>	<u>71,032</u>	<u>271,605</u>

## 17. 預付土地租金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結餘	316,535	300,969
添置	14,700	1,010
預付經營租賃租金之攤銷	(2,620)	(2,567)
於六月三十日結餘	<u>328,615</u>	<u>299,412</u>

## 18. 客戶存款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2,863,029	2,479,907
儲蓄存款	9,977,133	9,377,813
定期、即時及通知存款	44,624,436	42,817,512
	<u>57,464,598</u>	<u>54,675,232</u>

## 19. 遞延稅項負債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於本期度及上期度之變動如下：

	集體評估之		可供出售之		總額 港幣千元
	稅項折舊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證券重估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403	(17,263)	7,574	27,125	27,839
於損益賬內列入	1,611	1,675	(4,795)	-	(1,509)
是年度於股東權益中列入	-	-	-	(2,931)	(2,93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12,014</u>	<u>(15,588)</u>	<u>2,779</u>	<u>24,194</u>	<u>23,399</u>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9,353	(22,433)	6,631	-	(6,449)
於損益賬內列入	(416)	4,079	-	-	3,663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8,937</u>	<u>(18,354)</u>	<u>6,631</u>	<u>-</u>	<u>(2,786)</u>

## 20. 借貸資本

本銀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發行票面值美金125,000,000元之後償票據，被評定為次級資本。

以上附有贖回權之後償票據到期日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可選擇以後償票據的本金贖回此票據。

流動息率是指三個月的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 0.93%，並由發行日至贖回權日派發季度利息。如票據並沒有於贖回權日贖回，季度利息將按三個月的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 1.93% 計算。

## 21. 資產和負債之到期情況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部份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到期情況分析表：

	三個月以內 (不包括 即時償還)		三個月以上 一年以內	一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無註明 或過期	總額
	即時償還 港幣千元	即時償還 港幣千元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2,764,045	12,729,248	195,447	-	-	-	15,688,740
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款項	-	3,560,050	598,180	-	-	-	4,158,230
客戶貸款	1,927,755	4,564,468	4,284,142	8,565,587	8,059,511	491,910	27,893,373
同業及財務機構貸款	-	19,485	38,000	-	-	-	57,485
債務證券包括：							
— 按公平值列賬 及列入損益賬之證券	-	185,799	54,398	880,517	-	-	1,120,714
— 可供出售之證券	-	39,372	-	196,581	334,932	-	570,885
—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	5,156,320	3,706,229	5,705,999	14,849	-	14,583,397
	-	5,381,491	3,760,627	6,783,097	349,781	-	16,274,996
<b>負債</b>							
同業及財務機構存款	15,684	1,025,098	-	-	-	-	1,040,782
客戶存款	12,819,687	41,816,612	2,789,934	38,365	-	-	57,464,598
借貸資本	-	-	-	-	972,814	-	972,814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份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到期情況分析表：

	三個月以內 (不包括 即時償還)		三個月以上 一年以內	一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無註明 或過期	總額
	即時償還 港幣千元	即時償還 港幣千元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1,145,253	14,879,291	232,315	-	-	-	16,256,859
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款項	-	2,453,461	185,000	-	-	-	2,638,461
客戶貸款	1,486,391	4,410,927	4,243,045	9,007,982	7,349,957	376,236	26,874,538
同業及財務機構貸款	-	19,425	38,000	-	-	-	57,425
債務證券包括：							
— 按公平值列賬 及列入損益賬之證券	-	104,825	79,083	426,480	-	-	610,388
— 可供出售之證券	-	76,209	38,897	194,482	162,488	-	472,076
—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	4,738,140	2,841,907	6,304,607	18,519	-	13,903,173
	-	4,919,174	2,959,887	6,925,569	181,007	-	14,985,637
<b>負債</b>							
同業及財務機構存款	19,140	509,853	-	-	-	-	528,993
客戶存款	11,783,183	40,279,921	2,518,105	94,023	-	-	54,675,232
借貸資本	-	-	-	-	967,376	-	967,376

## 22. 關聯公司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聯公司之重大交易詳列如下：

	利息、佣金及租金收入		利息及租金支出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對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之 投資公司	<u>5,698</u>	<u>2,025</u>	<u>8,546</u>	<u>6,277</u>
共同控制個體	<u>5,933</u>	<u>4,073</u>	<u>4,858</u>	<u>2,651</u>
董事及其關聯人士	<u>15,010</u>	<u>26,411</u>	<u>12,979</u>	<u>16,115</u>

以上交易均以市場價格執行。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關聯公司之重大結欠情況如下：

	關聯公司所欠款項		欠關聯公司款項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對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之 投資公司	<u>78,078</u>	<u>77,785</u>	<u>122,715</u>	<u>127,187</u>
共同控制個體	<u>31,000</u>	<u>31,000</u>	<u>263,606</u>	<u>147,701</u>
董事及其關聯人士	<u>568,302</u>	<u>1,006,461</u>	<u>683,501</u>	<u>618,282</u>

關聯公司所欠款項及欠關聯公司款項分別包括於貸款及其他賬項及客戶存款內，及附有利率與非關聯公司類似。

###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期內董事及其他管理層要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u>26,665</u>	<u>25,042</u>
退休福利	<u>1,453</u>	<u>1,334</u>
	<u>28,118</u>	<u>26,376</u>

董事及其他主要行政要員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考慮到個別人士表現及市場標準釐定。

**2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

**24. 財務報告綜合基礎之附屬公司**

卡聯有限公司

創興商品期貨有限公司

創興財務有限公司

創興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創興保險有限公司

創興（代客管理）有限公司

創興（代理）有限公司

創興證券有限公司

高堡富有限公司

Liu Chong Hing Banking Corporation, Cayman

Right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1. 客戶貸款 — 按客戶之業務範圍劃分

本集團之客戶貸款總額（包括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所貸出者），按貸款用途及/或借款人業務範圍，分析及報告如下：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貸款總額	集體	個別	有抵押品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覆蓋之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在本港使用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發展	1,742,401	10,229	5,000	506,824	8,005
— 物業投資	6,157,825	1,874	651	5,878,394	23,018
— 與財務及金融有關	1,864,082	—	—	202,645	—
— 證券經紀	850,100	—	—	758,228	—
— 批發及零售業	826,648	1,842	1,626	692,328	11,693
— 製造業	1,598,982	1,747	6,722	930,119	2,082
— 運輸及運輸設備	270,815	19	—	47,547	—
— 康樂活動	47,956	—	—	1,968	—
— 資訊科技	34	—	—	8	—
— 其他	4,114,104	8,021	6,509	1,862,402	66,536
個別人士					
— 購買「居者有其屋」、 「私人機構參與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單位	654,636	—	721	653,959	4,221
— 購買其他住宅樓宇	3,913,700	3,477	473	3,906,603	3,548
— 信用卡貸款	100,228	4,832	162	—	3,430
— 其他	1,421,896	6,441	3,301	1,348,612	9,787
	<u>23,563,407</u>	<u>38,482</u>	<u>25,165</u>	<u>16,789,637</u>	<u>132,320</u>
貿易融資	985,097	7,719	2,835	407,812	8,133
在本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3,344,869	47,275	13,000	2,230,881	128,607
	<u>27,893,373</u>	<u>93,476</u>	<u>41,000</u>	<u>19,428,330</u>	<u>269,060</u>

1. 客戶貸款 — 按客戶之業務範圍劃分 (續)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集體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個別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有抵押品 覆蓋之貸款 港幣千元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在本港使用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發展	1,576,165	9,374	1,000	648,696	23,599
— 物業投資	6,073,467	20,054	2,313	5,789,072	27,045
— 與財務及金融有關	1,555,454	—	—	198,072	174
— 證券經紀	420,851	—	—	307,898	—
— 批發及零售業	768,422	4,143	619	637,609	6,017
— 製造業	1,114,492	2,888	87	483,248	2,045
— 運輸及運輸設備	326,560	28	1	46,317	375
— 康樂活動	15,012	—	—	2,080	—
— 資訊科技	—	—	—	—	—
— 其他	4,868,117	9,682	6,235	3,036,122	63,680
個別人士					
— 購買「居者有其屋」、 「私人機構參與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單位	676,673	473	708	675,860	5,408
— 購買其他住宅樓宇	3,476,285	4,352	459	3,468,184	8,708
— 信用卡貸款	127,460	6,962	139	—	4,036
— 其他	1,315,471	12,345	4,102	1,242,061	15,898
	<u>22,314,429</u>	<u>70,301</u>	<u>15,663</u>	<u>16,535,219</u>	<u>156,985</u>
貿易融資	823,153	804	3,498	325,366	10,348
在本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3,736,956	33,359	13,000	2,328,549	162,327
	<u>26,874,538</u>	<u>104,464</u>	<u>32,161</u>	<u>19,189,134</u>	<u>329,660</u>

## 2. 客戶貸款 — 按區域分類之分析

本集團之客戶貸款總額按國家或區域分類，經考慮風險轉移因素後，披露如下：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客戶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個別評估	集體評估
		以上之貸款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香港	25,392,460	372,737	603,681	40,000	72,453
中華人民共和國	242,936	108,608	17,299	1,000	1,440
澳門	1,299,185	—	—	—	12,104
美國	378,488	—	—	—	5,535
其他	580,304	—	—	—	1,944
	<u>27,893,373</u>	<u>481,345</u>	<u>620,980</u>	<u>41,000</u>	<u>93,476</u>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個別評估	集體評估
		以上之貸款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香港	24,417,811	320,852	204,854	31,161	82,383
中華人民共和國	271,592	124,806	124,806	1,000	1,447
澳門	1,460,076	—	—	—	13,684
美國	356,916	—	—	—	5,518
其他	368,143	—	—	—	1,432
	<u>26,874,538</u>	<u>445,658</u>	<u>329,660</u>	<u>32,161</u>	<u>104,464</u>

### 3. 跨國債權

本集團之跨國債權根據個別國家或區域分類。經考慮風險轉移因素後，國家或區域風險額佔總風險額百分之十或以上者，披露如下：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銀行及其他	公營機構	其他	合共
	金融機構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亞太區（香港除外）	11,638,081	78,288	1,322,878	13,039,247
— 其中 — 澳洲	3,606,975	1,172	2,073	3,610,220
北美洲	2,920,650	15,045	1,303,173	4,238,868
西歐	15,459,744	2,371	762,473	16,224,588
— 其中 — 德國	4,382,360	1,365	4,628	4,388,353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	公營機構	其他	合共
	金融機構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亞太區（香港除外）	10,101,438	65,696	1,339,099	11,506,233
— 其中 — 澳洲	3,929,675	2,138	995	3,932,808
北美洲	2,811,117	17,569	1,278,823	4,107,509
西歐	16,004,492	2,902	725,986	16,733,380
— 其中 — 英國	3,741,074	1,478	310,507	4,053,059
— 其中 — 德國	3,471,632	1,278	3,980	3,476,890

4. 逾期及重組貸款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佔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佔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逾期貸款				
— 六個月以下惟三個月以上	168,094	0.6	59,715	0.2
— 一年以下惟六個月以上	14,250	0.1	29,325	0.1
— 超過一年	299,001	1.1	356,618	1.3
逾期貸款總額	<u>481,345</u>	<u>1.8</u>	<u>445,658</u>	<u>1.6</u>
重組之貸款總額	<u>356,674</u>	<u>1.3</u>	<u>257,203</u>	<u>1.0</u>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u>36,665</u>		<u>26,012</u>	
覆蓋之逾期貸款	474,686		430,789	
非覆蓋之逾期貸款	6,659		14,869	
	<u>481,345</u>		<u>445,658</u>	
覆蓋之逾期貸款的 抵押品之市值	<u>955,572</u>		<u>704,123</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款額中，並無逾期三個月以上或經重組之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所持之被收回資產總計為港幣 80,380,000 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03,480,000 元）。

5. 在中國非銀行業務之項目

相應團體的類別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表 以內的項目	資產負債表 以外的項目	總額	個別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國團體	675,138	401,190	1,076,328	9,000
有權在中國從事信貸業務的 中國境外之公司及個別人士	1,688,522	1,107,035	2,795,557	10,072
其他相應團體之項目被視為 在中國非銀行業務之項目	2,379	—	2,379	—
	<u>2,366,039</u>	<u>1,508,225</u>	<u>3,874,264</u>	<u>19,072</u>

相應團體的類別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以內的項目	資產負債表 以外的項目	總額	個別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國團體	603,657	390,199	993,856	10,000
有權在中國從事信貸業務的 中國境外之公司及個別人士	1,696,688	707,562	2,404,250	12,658
其他相應團體之項目被視為 在中國非銀行業務之項目	2,742	—	2,742	142
	<u>2,303,087</u>	<u>1,097,761</u>	<u>3,400,848</u>	<u>22,800</u>

6. 貨幣風險

本集團因非買賣及結構性倉盤而產生之外匯風險，佔外匯淨盤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披露如下：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美元	葡幣	人民幣	合共
港幣千元等值				
現貨資產	14,443,928	70,784	349,392	14,864,104
現貨負債	(14,747,259)	(68,683)	(345,900)	(15,161,842)
遠期買入	399,906	–	1,340	401,246
遠期賣出	(76,124)	–	–	(76,124)
長盤淨額	<u>20,451</u>	<u>2,101</u>	<u>4,832</u>	<u>27,384</u>
				葡幣
結構性倉盤淨額				<u>48,545</u>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葡幣	人民幣	合共
港幣千元等值				
現貨資產	13,633,746	59,251	286,962	13,979,959
現貨負債	(13,359,547)	(49,829)	(283,551)	(13,692,927)
遠期買入	185,772	–	2,192	187,964
遠期賣出	(455,999)	–	–	(455,999)
長盤淨額	<u>3,972</u>	<u>9,422</u>	<u>5,603</u>	<u>18,997</u>
				葡幣
結構性倉盤淨額				<u>48,545</u>

7. 資產負債表以外項目之未清付合約或名義數額分類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或有負債及承擔 — 約定數額		
直接信貸代替品	1,081,921	1,221,388
與貿易有關之或有負債	540,303	346,531
購買遠期資產	48,242	77,725
其他承擔		
— 可無條件取消而不需作事前通知者	5,079,837	4,082,935
— 原到期日於一年與一年以下	6,732,717	4,602,428
— 原到期日於一年以上	2,060,623	1,820,862
	<u>15,543,643</u>	<u>12,151,869</u>

上述或有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之風險所涉及之重置成本及加權信貸風險金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置成本 港幣千元	加權信貸 風險金額 港幣千元	重置成本 港幣千元	加權信貸 風險金額 港幣千元
或有負債及承擔	不適用	3,147,633	不適用	3,329,570
匯率合約	4,165	3,953	3,409	2,195
利率掉期合約	13,703	6,294	1,553	710
	<u>17,868</u>	<u>3,157,880</u>	<u>4,962</u>	<u>3,332,475</u>

上述金額並未計算雙方面可作出對沖安排之影響。

重置成本乃指重置所有如以市價作價並有價值合約金額(如對方沒有履行其合約)，此成本以市價決定。重置成本乃此等合約之信貸風險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估計金額。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是根據金管局頒佈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之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計算。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相關數額是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三(「附表三」)計算。計算之金額與交易對手之情況及各類合約之期限特徵有關。



8. 資本充足比率及流動資金比率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資本充足比率	<u>15.58</u>	<u>15.60</u>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
期內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u>55.85</u>	<u>55.39</u>

根據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資本規則計算，本銀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核心資本比率為 13.12%。

本銀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充足比率，乃按照資本規則計算。此資本規則乃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第98A條因應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而製定，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資本規則，本銀行選擇採納「標準計算法」計算信貸風險，「基本指標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資本充足比率，乃綜合本銀行、創興財務有限公司、Liu Chong Hing Banking Corporation, Cayman、Right Way Investments Limited、高堡富有限公司、創興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及卡聯有限公司之財務資料，根據資本規則計算。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巴塞爾資本充足協定架構下當時適用之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三（「附表三」）計算。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乃按本銀行、創興財務有限公司、Liu Chong Hing Banking Corporation, Cayman、Right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及高堡富有限公司之財務資料，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四計算平均流動資金與平均限定債務之比例，作百分比表達。

9. 其他財務資料

扣減後之資本基礎總額用作計算資本充足比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之普通股本	217,500	217,500
股本溢價	1,542,817	1,542,817
儲備（可計入核心資本內）	3,398,274	3,225,758
期內損益	<u>172,384</u>	<u>168,048</u>
核心資本總額	5,330,975	5,154,123
核心資本總扣減	<u>(345,578)</u>	<u>—</u>
扣減後之核心資本	4,985,397	5,154,123
可計算之附加資本		
重估持有土地及物業之公平值收益之儲備	5,696	27,835
重估持有可供出售之證券及債券 之公平值收益之儲備	21,531	39,572
持有指定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 證券及債券產生之公平值收益	—	2,796
撥作一般銀行風險之法定儲備	187,000	165,000
集體評估減值虧損準備	93,476	104,464
有期借貸資本	972,814	967,376
附加資本總額	<u>1,280,517</u>	<u>1,307,043</u>
附加資本總扣減	<u>(345,576)</u>	<u>—</u>
扣減後之附加資本	934,941	1,307,043
資本基礎總額之扣減項目	<u>—</u>	<u>(633,406)</u>
扣減後之基礎資本總額	<u><u>5,920,338</u></u>	<u><u>5,827,760</u></u>

資本基礎總額扣減項目，包括主要從事與非銀行業務有關業務的附屬公司投資，而其風險加權資產並未在集團的風險加權資產總額內綜合計算。此等附屬公司包括：創興商品期貨有限公司、創興保險有限公司、創興（代客管理）有限公司、創興（代理）有限公司及創興證券有限公司。

## 10. 監管政策之符合

本中期財務報告列載金管局發出之銀行業（披露）規則所規定之披露資料。

## 11. 綜合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載之資料為本銀行，其附屬公司綜合財務資料亦包括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

編製集團的資本充足比率及流動資金比率，是按用作監管用途之綜合基準編製。而編製用作會計用途及監管用途之綜合基準之最大分別是前者包括本銀行，其所有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而後者只包括銀行及集團部份從事銀行業務或其他與銀行業務有關的附屬公司。

## 12. 淨利息收入

在利息收入關於減值貸款利息收入為港幣 807,000 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1,531,000 元）。

## 13. 其他營業收入

在費用與佣金收入及費用與佣金支出，其中不包括用作計算實際利率之金額，關於不是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 32,850,000 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31,433,000 元）及港幣 16,925,000 元（二零零六年：無）。

### 14.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製定政策、程序及監控措施，用以監察及控制因銀行及有關之金融服務業務所帶來之風險。此等政策、程序及監控措施由本集團各委員會及主要部門執行，董事會定期檢討，內部稽核員於整個風險管理過程亦扮演重要角色，執行定期及非定期之符合性審計。

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資債管委會」）負責監督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管理。通過每星期一次或以上之會議，檢討及指導有關政策，以監測銀行之整體狀況。資金管理部及財務部則透過各種計量及定性分析，每天管理本集團日常之流動資金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市場風險，並確保符合資債管委會及風險管理及條例執行委員會所製定之政策。

除輔助資債管委會管理資產與負債，風險管理及條例執行委員會更監督執行關於管理本集團之日常運作、法律、信譽風險及條例執行要求之政策及程序。

#### (i) 資本管理

本集團採取維持雄厚資本之政策，以支持集團之業務發展。於過去五年內，本集團之資本充足比率均維持高於法定之8%之最低要求。

#### (i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源於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如期履行其承諾。

本集團根據《銀行業條例》之要求及附例及金管局所發出之指引編製成信貸政策，詳細列明信貸審批及監控之機制、貸款分類系統及提撥呆壞賬之政策。

放款審核委員會根據客戶之信譽、集中風險及抵押品等資料執行日常信貸管理工作，放款審核委員會之決議由常務董事所組成之常務董事放款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

## 14. 風險管理 (續)

### (iii)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集團未能如期支付短期債項之風險。

本集團已製定流動資金政策，並由董事會定期檢討。此政策規定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每天維持於一穩健水平，以確保有足夠之流動資金支付所有債務，並能符合法定流動資金比率之要求。透過法定流動資金比率、貸存比率、資產負債之到期情況及同業交易，本集團得以監控流動資金情況。

### (iv)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因為市場利率及匯價波動對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之項目所構成之虧損風險。

本集團並無巨額持倉於可帶來外匯、利率、商品及股票風險之金融工具，故此因持倉所承擔之市場風險極為輕微。結構性外匯風險詳述於(v)外匯風險。

### (v) 外匯風險

由於外匯交易買賣額度屬於中等，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之外匯風險。源於投資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之結構性外匯風險轉入儲備賬。日常外匯管理工作由資金管理部負責，並維持在管理層所訂下之限額內。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因應當時匯率變動之影響而承擔風險。董事會對外幣以至隔夜及即日持倉總額所承擔之風險水平設定限額，每日予以監察。資產負債表外之名義持倉代表外幣合約中外幣買入及賣出之合約金額。買入貨幣以正數代表，賣出貨幣以負數代表。

### 14. 風險管理 (續)

#### (vi) 利率風險

現金流動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動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波動出現之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價值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本集團之公平值及現金流量風險因應市場利率現行水平波動之影響而承擔風險。息差可能因變動而上升，但可能因產生未能預計之波動而減少或出現虧損。利率重新訂價錯配之水平已設定限額，及予以定期監察。

本集團之營業賬冊內並無任何利率倉盤。用作管理本集團之風險之利率合約已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利率風險源自帶息資產、負債及承擔在再定息時之時差及不同之定息機制，及非帶息項目之影響。本集團以定期利率感應分析監控利率風險，分析方法乃根據資產及負債之下期定息日或到期日，計算其再定息淨差額及不同定價機制之情況。

#### (vii) 營運及法律風險

營運風險涉及人為錯誤、系統失靈、訛騙或內部控制不足及程序不當所引致不可預見之損失。

常務董事、部門主管、行內法律顧問及稽核部透過適當之人力資源政策、下放權力、分工及掌握適時且精確之管理資訊，攜手管理營運及法律風險。高級管理層及審計委員會負責為董事會維持一穩固及有系統的監察環境，為求確保營運及法律風險得以妥善管理。

一套完善的應變計劃現已製定，以確保主要業務能如常運作。一旦受到任何商業干預，日常運作亦可有效率地回復正常。

#### (viii) 信譽風險

信譽風險乃指公眾負面輿論對利潤或資本造成之風險。

透過適當及足夠的溝通及公關工作，本集團之信譽得以提高，信譽風險亦受到管理。一個由高級管理層包括常務董事及高級經理負責的風險管理機制現已成立，以處理與傳媒之溝通、客戶及有關團體之投訴及建議，並確保新增的商業活動及由本集團作代理人之業務不會損害本集團之信譽。

## 致創興銀行有限公司董事會

###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頁至第23頁創興銀行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賬、股東權益轉變表和現金流動表以及部份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八月九日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宣派二零零七年中期現金股息，每股港幣0.21元，並定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星期四）派發予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五）列於本銀行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 過戶日期

由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本銀行股票過戶登記手續。凡擬獲派上述二零零七年中期現金股息者，務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向本銀行股份登記及過戶處（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之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遞交過戶申請表及有關之股份證明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本銀行上市股份之購買、出售或贖回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銀行之股份。



## 董事（包括行政總裁）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設立之登記名冊顯示，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下列董事（包括行政總裁）持有本銀行及其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證券及相關證券權益及淡倉：

### 證券權益

#### 於本銀行普通股股份數目

董事芳名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公司權益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廖烈文	3,447,928	—	240,071,628 (附註一)	243,519,556	55.98151
廖烈武	1,009,650	—	240,071,628 (附註一)	241,081,278	55.42098
廖烈智	313,248	—	242,334,839 (附註一及二)	242,648,087	55.78117
廖鐵城	15,000	—	—	15,000	0.00345
陳有慶	48,400	—	1,181,000 (附註三)	1,229,400	0.28262
范華達	396	—	—	396	0.00009
廖駿倫	60,000	—	—	60,000	0.01379

#### 附註：

(一) 240,071,628 股本銀行股份，即下列各項：

- 由上市公司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廖創興置業有限公司（「廖創興置業」）持有之 200,071,628 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烈文、廖烈武及廖烈智諸位先生透過廖氏集團有限公司分別被當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廖氏集團有限公司為一私人公司，擁有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約45%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及
- 由三菱東京UFJ銀行持有之 40,000,000 股股份。根據一九九四年之協議，三菱東京UFJ銀行授予廖創興置業一項優先認股權，使廖創興置業可在該協議期內任何時間行使該項優先認股權購買該等股份，並在若干情況下三菱東京UFJ銀行必須將所有該等股份提出售予廖創興置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烈文、廖烈武及廖烈智諸位先生分別透過廖氏集團有限公司擁有廖創興置業之權益，亦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二) 由愛寶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之2,263,211股本銀行股份，廖烈智先生及其聯繫人士為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烈智先生被當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三) 1,181,000股本銀行股份由 Asia Panich Investment Company (Hong Kong) Limited、亞洲保險有限公司、Asia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 及聯亞行有限公司持有，上述公司或其董事慣常依照陳有慶博士之指示或吩咐而執行事務。

### 其他證券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上述已披露權益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董事（包括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在本銀行及其聯繫公司持有任何其他證券（或相關證券）權益（或淡倉）。再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包括行政總裁）或彼等之配偶及彼等未滿十八歲之子女並無獲授權向本銀行及其聯繫公司認購股份，更不用說行使認購權。

##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除上述某些董事（包括行政總裁）已披露之權益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設立之登記名冊顯示，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下列各方持有本銀行證券及相關證券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	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廖創興置業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200,071,628 (附註一及三)	45.99
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00,071,628 (附註一及三)	45.99
廖氏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00,071,628 (附註一及三)	45.99
Bauhinia 97 Ltd	實益持有人	87,000,000 (附註二)	20.00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7,000,000 (附註二)	20.00
中國太平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7,000,000 (附註二)	20.00
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7,000,000 (附註二)	20.00
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7,000,000 (附註二)	20.00
三菱東京UFJ銀行	實益持有人	42,000,000 (附註三)	9.66
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42,000,000 (附註三)	9.66
Third Avenue Management LLC	投資經理	26,241,000 (附註四)	6.03

### 附註：

- (一) 此股數與上述「董事（包括行政總裁）之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之附註(一)(i)所列之某些董事（包括行政總裁）之權益相同。廖創興置業有限公司（「廖創興置業」）為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為一間公眾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廖氏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私人公司，擁有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約45%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上述所提及有關之200,071,628股同指於廖創興置業持有之200,071,628股股份權益。
- (二) 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擁有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遠控股」）63.83%權益，而中遠控股全資擁有中遠太平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中遠太平洋投資控股」）。中遠太平洋投資控股擁有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中遠太平洋」）51.06%權益。中遠控股及中遠太平洋同為公眾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上述所提及有關之87,000,000股同指於Bauhinia 97 Ltd名下登記之87,000,000股股份權益，該公司為中遠太平洋之全資附屬公司。
- (三) 三菱東京UFJ銀行為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之全資附屬公司。上述所提及有關之42,000,000股同指於三菱東京UFJ銀行名下登記之42,000,000股股份權益。  
根據一九九四年之協議，三菱東京UFJ銀行授予廖創興置業一項優先認股權，使廖創興置業可在該協議期內任何時間行使該項優先認股權購買上述所提及有關之42,000,000股股份中之40,000,000股股份，並在若干情況下三菱東京UFJ銀行必須將所有該等40,000,000股股份提出售予廖創興置業。
- (四) Third Avenue Management LLC（「Third Avenue Management」）為一間以美國為基地之註冊投資顧問公司，為互惠基金、私營合伙企業、機構及個人等出任多種投資組合之顧問。Third Avenue Management對持有本銀行合共26,241,000股之投資組合擁有投資顧問權力。

除上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披露之本銀行證券及相關證券權益及淡倉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銀行並無獲接任何其他有關本銀行證券及相關證券權益及淡倉之通知。

董事確認本銀行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會計期內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依據本銀行組織章程細則，當時的三份一（或如董事人數除以三後所得之商數並非整數，則以最接近三份一之數目計）董事，並自上次當選任期最長者，需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若於同日出任董事者，則以抽籤方式決定何人先行告退（除非他們自行達成協議）。由董事會額外委任為董事或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之人士，其董事任期僅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屆時有資格於該週年大會參選連任（惟其不被視為輪值告退之董事或用以計算輪值告退董事之人數）。除了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A.4.1 及 A.4.2 就有關委任非常務董事之指定任期及董事之輪值告退的建議運作方法之外，董事視本銀行之運作方法為一適合的選擇。

再者，本銀行已採用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其標準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所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證券交易標準守則」）。經本銀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會計期內已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及本銀行有關守則訂定之所需標準。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銀行網站發佈業績

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指定之有關資料的本銀行二零零七年度中期業務報告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銀行網站發佈。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香港經濟保持上升勢頭，首季本地生產總值按年比增長5.6%，為連續十四季高於趨勢性增長，經濟繼續在廣泛層面擴張。

內部需求堅挺，營商氣氛良好，令勞工市場持續改善，失業率維持在4.3%之低水平；市民收入上升，消費展現活力，整體投資開支錄得續有增長，帶動市道普遍繁榮。出口方面，因受惠內地外貿強勁及歐洲市場需求持續，大致抵銷美國市場疲弱的影響，期內出口表現甚為理想，金融和商業服務出口大幅飆升。本港股票市場因多個利好消息出台，如內地擴大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QDII)投資範圍及多間內地公司宣佈計劃回歸內地A股市場上市，刺激港股延續去年升勢，恒生指數屢創新高，今年上半年漲逾9%，並創下單日成交金額逾1,000億港元，以及市值超越16萬億港元之驕人紀錄。樓市表現再度回勇，政府寬減稅項、免差餉、銀行減息、港股新高、市民加薪以及QDII政策等新一輪財富效應，加快買家入市步伐，促進一手及二手住宅物業交投顯著活躍，買賣宗數是近年新高。

至於銀行業，觀望美國聯儲局多次議息後仍維持聯邦基金利率於5.25%水平不變，本港銀行跟隨按兵不動，息口走勢平穩。惟香港銀行業競爭依舊激烈，尤見於住宅按揭貸款業務，銀行競相調低息率爭取客戶，減價戰一輪接一輪，方興未艾。而受惠新股上市熱潮，持續帶動認購新股融資及股票按揭等業務。香港整體經濟蓬勃，利好拓展財富管理業務。銀行在競爭中努力創新求進。

本行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與二零零六年同期比較有增幅，淨利息收入為港幣(下同)446,169,000元，增長1.08%。營業溢利為333,199,000元，增加11.10%。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期間新增減值準備為61,442,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之69,544,000元減少11.65%；期間之回撥金額為20,333,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之31,255,000元減少34.94%，因此，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減值準備為41,109,000元，增加7.37%。股東應佔溢利為300,732,000元，增加20.85%。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客戶存款總額為57,464,598,000元，與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數字比較，上升5.10%。貸款予客戶總額(扣除減值準備後)為28,055,281,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數字增加3.89%。總資產為66,461,214,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數字增加5.44%。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未經調整之資本充足比率為15.58%，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比率減少0.13%；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55.85%，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平均數增加0.83%。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貸款與存款比率為44.34%，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比率下跌1.31%。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每股盈利0.69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每股增加0.12元，增幅20.85%。

香港憑藉優良的營商環境，加上背靠祖國之利，經濟發展潛力優厚。本港剛與內地簽訂《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補充協議四，措施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安排》補充協議四，內地在 28 個服務領域推行 40 項開放措施，令本港廣泛行業受惠。內地金融機構於本年六月底獲准來港發行人民幣債券，促進本港人民幣業務發展，有助保持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深圳灣口岸開通，加速兩地之人流、物流等，均有利促進香港和內地經濟融合雙贏，前景亮麗。

銀行業方面，在《安排》補充協議四下，香港銀行入股內地銀行的最低總資產要求將由 100 億美元降至 60 億美元，並會就快速處理本港銀行在內地中西部、東北地區和廣東省開設分行之申請設立綠色通道，以及鼓勵香港銀行到內地農村設立村鎮銀行，實屬商機無限。本行將繼續把握機遇，擴充分行網絡以廣納客源，並積極拓展多元化產品，務求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銀行服務。

## 中期財務報告之審閱

此中期財務報告是未經審核的。此中期財務報告已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及已經本銀行審計委員會審閱。

## 董事會

於本中期報告日（即二零零七年八月九日），本銀行之常務董事為廖烈文先生（行政主席）、廖烈武博士（副主席）、廖烈智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廖鐵城先生（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劉惠民先生（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廖俊寧先生、金瑞生先生、曾昭永先生及王克嘉先生；非常務董事為范華達先生、徐敏杰先生、廖駿倫先生、吉川英一先生、廖坤城先生、周卓如先生及汪志先生；而獨立非常務董事則為陳有慶博士、謝德耀先生、鄭毓和先生及馬照祥先生。

承董事會命

**廖烈文**

行政主席

二零零七年八月九日